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0 年 12 月 22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北区朗山路 9 号东江环保大楼召开。全体监事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时间期限的要求,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黄海平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监事经过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关于选举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选举黄海平为第七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至第七届监事会届满之日为止。

上述人员简历具体详见附件。

三、备查文件

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12月23日



附件: 简历

黄海平

1975年3月生,中共党员,广东省委党校经济管理专业,本科学历,高级政工师,经济师。曾任广州广晟数码技术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副总经理,广东广晟研究开发院有限公司总经济师,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纪检监察室副主任;现任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事会主席、监事。

截止本公告日,黄海平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